

河北农业大学 2021 年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诚信承诺书

我是参加河北农业大学_____学院_____专业 2021 年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的考生。我已熟知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《河北农业大学 2021 年博士研究生考试招生工作的办法》及《河北农业大学 2021 年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须知》中关于网络远程考试考场规则等有关规定。我已清楚了解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(九)》所规定的“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的行为、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、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、答案的行为、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。”等相关条款内容。

经过认真考虑，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保证初试资格审核时所提交的证件和材料真实、准确。若有弄虚作假的行为，愿意接受学校取消成绩和录取资格的处理决定，本人承担一切后果。

二、保证自觉服从学校和学院的考试安排，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参加考试、提交答卷。若不服从相应安排，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
三、保证是本人参加考试，自觉接受和配合监考人员的身份核验工作。若身份信息核验未通过，接受监考人员取消本人考试资格的处理决定。

四、保证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、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，诚信考试，独立作答。若出现考试时无故离开考试空间、接受他人指导、提示、传递答案、使用高科技设备等作弊、违规、违纪、违法行为，或出现将考试过程以录音、截屏、录像、直播等方式对外公开，考试后向他人传播考试内容、答卷等考试违规违纪行为，本人自愿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等规定接受取消考试资格、记入《考生考试诚信档案》等处理结果。

若违反以上承诺，河北农业大学可在任何时候取消本人博士研究生初试、复试、录取资格，一切责任由本人自负。

请将身份证正面放置此处
拍照扫描回传

承诺人（手写签名）：

2021 年 月 日